

东莞市速品塑胶电子有限公司
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公开道歉、承诺守法声明书

2025 年 04 月 18 日，我公司（东莞市速品塑胶电子有限公司）在东莞市石排镇金沙工业四路 2 号存在配套的废气防治设施没有运行的违法行为，违反了有关生态环境法律法规，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。发生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配电箱跳闸导致设备停止运行。尽管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，安排专人定时定点的点检设备的运行情况，安装监控在线监管，但我公司仍然深感愧疚，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境行政处罚决定，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。

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，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，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；

二、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，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；

三、履行生态环境社会责任，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，做保护环境的良心经营者。

以上承诺请全社会公众监督！

法定代表人或实际经营者签字：（正楷亲笔签名）

东莞市速品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公章或实际经营者手印

承诺时间：2015年6月17日